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承辦人：科員 黃鈺庭
電話：3322101#7418
電子信箱：iyubinghuang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21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1008600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10086001_ATTACH1.doc)

主旨：有關桃園市「111年度推動高級中等學校以下學校及幼稚
園學校母語日教學研習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立瑞原國民中學111年9月12日瑞國教字第
111000616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案係依據桃園市111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
案辦理，請貴校派員參加。
- 三、旨揭研習資訊摘擇如下：
 - (一)辦理時間：111年10月19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時至4時。
 - (二)辦理地點：瑞原國民中學2樓會議室。
 - (三)參加對象：桃園市語言輔導團團員與貴校擔任母語日教
學教師，本局同意於課務自理且不另支代課鐘點費原則
下核予參加人員公假登記。
 - (四)報名方式：請至桃園市教育資源發展入口網報名（承辦
單位：瑞原國民中學；活動編號：J00030—
220800007），全程參加人員核予研習時數3小時。



(五)本案聯絡人：瑞原國民中學教學組長黃禹嘉，電話：

(03) 4782242分機220。

四、檢附旨案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(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除外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高中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

線